

大陸委員會 新聞稿

地址：臺北市濟南路1段2-2號15-18樓 電話：23975589 轉聯絡處 電傳：23975294

本會網址：<http://www.mac.gov.tw>

民國108年2月3日編號 第013號

防制非洲豬瘟，陸委會提醒國人，春節赴港澳旅遊，切勿攜帶含豬肉成分伴手禮返臺，以免觸法受罰！

大陸委員會表示，香港、澳門一向為國人出境旅遊的熱門地點，提醒國人於春節期間赴港澳旅遊時，切勿攜帶含豬肉成分之伴手禮返臺。

陸委會指出，中國大陸爆發非洲豬瘟多時，疫情日趨嚴峻且傳入臺灣風險增加，我政府雖已加強實施相關邊境管制查驗措施，惟近期仍發生多起民眾自中國大陸或香港、澳門來（返）臺時，因隨身攜帶或於隨身行李、託運行李中放置豬肉食品或含有豬肉成分伴手禮而遭機場防檢疫人員查獲並重罰案例，請國人特別注意。

陸委會提醒，港澳常見伴手禮，例如：臘肉、火腿、香腸、肉鬆肉乾、鳳凰卷、雞仔餅、伍仁月餅、含肉類之杏仁餅等，以及含豬肉之食品，例如：肉丸、培根/煙肉、微波食品、XO醬、肉粽、懶人火鍋料、調理包泡麵、含豬肉之三明治、漢堡、飛機餐、寵物零食等，以上均屬含豬肉成分之伴手禮及食品，一旦民眾遭查獲隨身攜帶或置於行李中均屬違法，請國人一起配合政府防檢疫措施，共同努力防堵疫情入侵。

新聞聯絡人：洪伯昌

電話：0963-604-572